

##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增加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5 日和 2022 年 1 月 25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提高公司经营决策效率，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预计 2022 年度将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4,520 万元，其中含预付款额度不超过 1000 万美元（人民币以实时汇率结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 月 6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因公司交易主要以美元结算，受汇率波动因素影响，今年年初至今人民币大幅贬值，以致以人民币预计的关联交易额度结算为美元后额度不足，因此，公司拟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人民币 2,000 万元。具体如下：

#### （一）增加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原预计金额	拟增加金额	调整后金额
关联采购	TPK 集团	采购原材料、服务等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23,400（其中含预付款额度不超过1000万美元）	2,000	25,400（其中含预付款额度不超过1000万美元）
	小计	-	-	23,400	2,000	25,400
关联租赁	江朝瑞	租赁房屋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60	-	60
	睦群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60	-	60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原预计金额	拟增加金额	调整后金额
	小计	-	-	120	-	120
关联销售	鸿通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制造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1000	-	1000
	小计	-	-	1000	-	1000

注：TPK集团含TPK Holding Co.,Ltd. 及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TPK Universal Solutions Limited、长鸿光电(厦门)有限公司、祥达光学(厦门)有限公司、宸鸿科技(厦门)有限公司、宝宸(厦门)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 (二) 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Chiang Michael Chao-Juei、Foster Chiang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为了提高经营决策效率，董事会授权：

1、公司及子公司、台湾分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预计额度范围内，决定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签署相关协议。

2、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 1、TPK集团（指TPK Holding Co.,Ltd. 及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公司名称：TPK Holding Co.,Ltd

董事长：江朝瑞

实收资本额：台币4,066,637,590元

地址：台北市内湖区民权东路六段13之18号

主营业务：触控感应器、触控模组、触控荧幕、ITO 玻璃及保护玻璃相关产品之研发、生产及限售。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TPK Holding Co., Ltd.及其子公司合并报表显示：总资产新台币 93,556,622 千元，净资产新台币 36,303,741 千元；2022 年 1-6 月，净利润新台币 346,864 千元。

##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TPK 集团	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为日常经营所需的原材料采购、服务等，交易将遵循公允的定价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并按照协议约定的方式进行交易、结算。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与关联方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正常业务范围，能充分利用各方拥有的资源，实现资源的合理配置与合作共赢，促进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同时关联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产生对关联方的依赖。

## 五、专项意见

###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 1、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对公司提交的《关于增加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进行事前审议，我们认为：因受汇率波动因素影响，公司增加 2022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审慎的、合理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与该关联方 2022 年预计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

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增加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增加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额度是审慎的、合理的。公司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由双方协商确定，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该议案。

##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增加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上述增加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宸展光电增加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无异议。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5、《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